##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任。

##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4月12日以邮件、电话等形式发出,于2021年4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 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婷婷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 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 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0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0年 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股东的期望,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0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议 案》

监事会认为:我们认为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我们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合计

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金融 机构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德 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 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4)。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 议案》

监事会认为: 该专项报告描述的内容真实、准确,能够如实反映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6)。

特此公告。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